

证券代码：605255

证券简称：天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4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昊芯英（杭州）科技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 份交割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天普股份”）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披露了《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本次要约收购股份为中昊芯英（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昊芯英”或“收购人”）向除尤建义、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普控股”）、方东晖以外的其他所有持有上市公司全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 股）的股东发出全面要约，预定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 33,52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5.00%，要约收购价格为 23.98 元/股，要约收购期限为 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的股东账户总数为 3 户，预受要约股份数为 201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01%。

中昊芯英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要约收购清算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中昊芯英直接持有天普股份 14,413,801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7501%。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25,140,201 股股份、通过控制天普控股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66,420,000 股股份，共计控制上市公司 91,560,201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8.2877%。

本次公司控制权变更完成后，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原实际控制人尤建义分别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中昊芯英	14,413,801	10.7501%
方东晖	10,726,400	8.0000%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股合计	25,140,201	18.7501%
天普控股（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	66,420,000	49.5376%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合计	91,560,201	68.2877%
尤建义	9,000,000	6.7124%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5日